

证券代码:600958 证券简称:东方证券 公告编号:2022-057

###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会议以网络直播和网络互动方式进行。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31日(星期三)15:15-16:15  
(二)会议召开方式:网络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网络直播平台  
1.上证路演中心: <http://roadshow.sseinfo.com/>  
2.上证路演APP: <http://www.sse.com.cn/roadshow.html>  
3.上证路演网站: <http://www.sse.com.cn/roadshow.html>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1.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上证路演APP、上证路演网站等方式参与本次说明会。  
2.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上证路演APP、上证路演网站等方式参与本次说明会。  
3.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上证路演APP、上证路演网站等方式参与本次说明会。

投资者可于2022年9月1日起登陆公司网站(<http://www.dfzq.com>)“投资者关系”专栏观看本次会议的视频回放,或关注“东方证券投资者关系平台”微信公众号,及时了解本次会议说明会及其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0958 证券简称:东方证券 公告编号:2022-058

###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增资概述  
1.本次增资对象: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证期货”)。东证期货为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期货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亿元,实收资本人民币5亿元。东证期货股权结构如下:  
2.本次增资目的:东证期货作为东方证券全资子公司,为东方证券提供期货经纪、资产管理、风险管理、金融衍生品等金融服务,提升东方证券综合金融服务能力,增强东方证券核心竞争力,实现东方证券业务多元化发展,提升东方证券整体竞争力,为东方证券客户提供更加全面、专业的金融服务。

##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1124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如有)、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

本次公开发行新股1,700万股,占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25.00%。本次发行不安排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且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根据回拨机制规定的原则进行回拨。

A股代码:601238 A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2-047  
H股代码:02238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债券代码:122243 债券简称:12广广02

###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会议以网络直播和网络互动方式进行。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31日(星期三)下午14:00-15:00  
(二)会议召开方式:网络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网络直播平台  
1.上证路演中心: <http://roadshow.sseinfo.com/>  
2.上证路演APP: <http://www.sse.com.cn/roadshow.html>  
3.上证路演网站: <http://www.sse.com.cn/roadshow.html>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1.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上证路演APP、上证路演网站等方式参与本次说明会。  
2.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上证路演APP、上证路演网站等方式参与本次说明会。  
3.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上证路演APP、上证路演网站等方式参与本次说明会。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31日下午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网上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直播和网络互动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1.上证路演中心: <http://roadshow.sseinfo.com/>  
2.上证路演APP: <http://www.sse.com.cn/roadshow.html>  
3.上证路演网站: <http://www.sse.com.cn/roadshow.html>

六、其他事项  
1.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上证路演APP、上证路演网站等方式参与本次说明会。  
2.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上证路演APP、上证路演网站等方式参与本次说明会。  
3.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上证路演APP、上证路演网站等方式参与本次说明会。

##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芳斋”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5,185,75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1399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发行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25,185,750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5,185,75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30%;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0,000,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9.7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3.42元/股。

根据《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网下初步有效申购股数8,317,650股,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总量的50.3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5,517,75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1.9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0,668,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81.10%。回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725288%。本次发行的缴款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具体内容如下:

一、网下投资者应依据《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2年8月24日(T+2)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款。网下投资者如同时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时获配多只新股的,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A股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证券代码:601398 证券简称:工商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2-029号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中期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会议以网络直播和网络互动方式进行。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30日(星期二)18:30-19:40  
(二)会议召开方式:电话会议

三、网络直播平台  
1.上证路演中心: <http://roadshow.sseinfo.com/>  
2.上证路演APP: <http://www.sse.com.cn/roadshow.html>  
3.上证路演网站: <http://www.sse.com.cn/roadshow.html>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1.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上证路演APP、上证路演网站等方式参与本次说明会。  
2.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上证路演APP、上证路演网站等方式参与本次说明会。  
3.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上证路演APP、上证路演网站等方式参与本次说明会。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30日(星期二)18:30-19:4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网上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电话会议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1.上证路演中心: <http://roadshow.sseinfo.com/>  
2.上证路演APP: <http://www.sse.com.cn/roadshow.html>  
3.上证路演网站: <http://www.sse.com.cn/roadshow.html>

六、其他事项  
1.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上证路演APP、上证路演网站等方式参与本次说明会。  
2.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上证路演APP、上证路演网站等方式参与本次说明会。  
3.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上证路演APP、上证路演网站等方式参与本次说明会。

网下投资者申购缴款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8月24日(T+2)16:00前,有足额的新股认购款,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申购未获配的情况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注册制操作指引(试行)》(以下简称“《操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将网下有效申购未获配投资者的申购资金,在网下有效申购未获配投资者的申购资金中,按照其有效申购数量占网下有效申购总量的比例,对网下有效申购未获配投资者的申购资金进行退款,并相应调整网下有效申购未获配投资者的有效申购数量。网下有效申购未获配投资者的申购资金,在网下有效申购未获配投资者的申购资金中,按照其有效申购数量占网下有效申购总量的比例,对网下有效申购未获配投资者的申购资金进行退款,并相应调整网下有效申购未获配投资者的有效申购数量。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参与网下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已参与网下发行并获配股份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22年8月23日(T+1)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鲁信大厦四楼会议室举行2022年五芳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在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单位/姓名	中签号码
宋* * 先生	6435,1435
宋* * 先生	71969,31969,51969,71969,97941,47041
宋* * 先生	509291,4098226
宋* * 先生	4984246,4984226,4984236,4984256,4984276
宋* * 先生	6628314

股票代码:601939 股票简称:建设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2-028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中期业绩发布会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会议以网络直播和网络互动方式进行。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31日(星期三)16:00-17:30  
(二)会议召开方式:网络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网络直播平台  
1.上证路演中心: <http://roadshow.sseinfo.com/>  
2.上证路演APP: <http://www.sse.com.cn/roadshow.html>  
3.上证路演网站: <http://www.sse.com.cn/roadshow.html>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1.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上证路演APP、上证路演网站等方式参与本次说明会。  
2.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上证路演APP、上证路演网站等方式参与本次说明会。  
3.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上证路演APP、上证路演网站等方式参与本次说明会。

投资者可于2022年8月28日(星期日)12:30-17: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本行投资者关系邮箱: [ir@ccb.com](mailto:ir@ccb.com),本行将于2022年8月31日(星期三)16:00-17:30在上证路演中心召开2022年中期业绩发布会,届时将通过网络直播方式(建行学习平台)召开,本行将针对2022年中期业绩和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并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业绩发布会召开方式  
业绩发布会通过网络直播方式(建行学习平台)召开,本行将针对2022年中期业绩和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并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业绩发布会召开时间和直播网址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31日(星期三)16:00-17:30  
(二)会议直播网址:<http://live-watcher.ccb.com/watch/3284243>

三、本行参会人员  
基金良行行长、独立董事代表、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 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人”)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2年8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以下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监会网站([www.csc.com.cn](http://www.csc.com.cn))、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http://www.szse.cn))、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http://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www.zqrb.com](http://www.zqrb.com)),供投资者查阅。

所属网页二维码:巨潮资讯网

一、公司概况  
(一)股票简称:联合化学  
(二)股票代码:301209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80,000,000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20,000,000股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策。

本次发行价格为14.95元/股,对应的公司2021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摊薄后为18.93元,不超过可比公司2021年扣非后静态市盈率的算数平均值24.39倍(截至2022年8月10日(T-3日)),不超过中证

###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花顺”)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人批准,根据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同花顺签订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现增加同花顺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并于2022年8月25日起参加同花顺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1	A类:010260 C类:010261	海富通策略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A类:010262 C类:010263	海富通中债1-3年农发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	A类:010669 C类:011115	海富通惠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A类:011116 C类:009156	海富通利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	A类:010915 C类:010917	海富通富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000882	海富通中证长债短久期央票利率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7	519225	海富通利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	519137	海富通福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	A类:011554 C类:011555	海富通欣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A类:010687 C类:010688	海富通欣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一、业务办理时间  
自2022年8月25日起,投资者可在同花顺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方式及办理时间等以同花顺的规定为准。

二、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者。

三、费率优惠内容  
1.费率优惠范围  
自2022年8月25日起,投资者通过同花顺申购本公司上述开放式基金,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前提下,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费率不按照原申购费率(固定申购费除外),具体申购费率以同花顺规定为准。基金原费率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新业务公告。  
2.费率优惠期限  
自2022年8月25日起,投资者通过同花顺申购的基金产品,其申购业务将同时享有上述费率优惠。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3.费率优惠说明  
以同花顺官方网站公示公告为准。

投资者可于2022年8月31日(星期三)16:00-17:30登录直播平台或扫描以下二维码观看业绩发布会,本行将通过直播平台及直播投资者的提问。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30日(星期二)18:30-19:40  
(二)会议召开方式:电话会议

二、网络直播平台  
1.上证路演中心: <http://roadshow.sseinfo.com/>  
2.上证路演APP: <http://www.sse.com.cn/roadshow.html>  
3.上证路演网站: <http://www.sse.com.cn/roadshow.html>

三、投资者参与方式  
1.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上证路演APP、上证路演网站等方式参与本次说明会。  
2.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上证路演APP、上证路演网站等方式参与本次说明会。  
3.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上证路演APP、上证路演网站等方式参与本次说明会。

###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海富通惠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富通”)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人批准,根据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广发证券签订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现增加广发证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并于2022年8月26日起参加广发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办理时间  
自2022年8月26日起,投资者可在广发证券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方式及办理时间等以广发的规定为准。

二、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者。

三、费率优惠内容  
1.费率优惠范围  
自2022年8月26日起,投资者通过广发证券申购本公司上述开放式基金,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前提下,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费率不按照原申购费率(固定申购费除外),具体申购费率以广发的规定为准。基金原费率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新业务公告。  
2.费率优惠期限  
自2022年8月26日起,投资者通过广发证券申购的基金产品,其申购业务将同时享有上述费率优惠。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3.费率优惠说明  
以广发证券官方网站公示公告为准。

### 银河景行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8月24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河景行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河景行3个月定期开放
基金代码	005790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18年6月1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分红日期及分红方式  
2022年8月16日  
现金分红

三、基金收益分配方案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可供分配利润(人民币元): 30,727,466.18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可供分配的利润(人民币元): 3,072,716.62  
本次可供分配的利润(人民币元): 3,072,716.62

四、重要提示  
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投资者可以选择现金分红或红利再投资方式。  
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投资者可以选择现金分红或红利再投资方式。  
3.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投资者可以选择现金分红或红利再投资方式。

红利再投资款项的说明  
1.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按照2022年8月26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  
2.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按照2022年8月29日(截止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  
3.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按照2022年8月29日(截止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基金赎回时收取赎回费。  
2.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

风险提示  
1.本基金赎回时收取赎回费。  
2.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  
3.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有风险,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基金资产净值及基金份额净值(即基金份额净值)可能发生波动,投资者自行承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相关机构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4日

## 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峰电子”、“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832.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2年4月8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1079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申万宏源维峰电子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维峰电子创业板战略配售1号”)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共同组成。如本次确定的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且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根据回拨机制规定的原则进行回拨。

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0,900,500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4,671,500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受回拨机制的影响,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及战略配售情况将在2022年8月30日(T+2)刊登的《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予以明确。

为了方便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8月25日(T-1)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2年8月25日(T-1)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站:全景网(<https://www.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 [www.cs.com.cn](http://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 [www.cnstock.com](http://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 [www.stcn.com](http://www.stcn.com)和证券日报网,网址: [www.zqrb.com](http://www.zqrb.com))查阅。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8月24日